

吉首大学文件

吉大发〔2016〕19号

吉首大学 关于举办 2016 年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校部机关各单位：

为推动教师更加重视课堂教学和专业发展，不断深化课程内容、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改革，努力提升教师的教学能力与水平，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学校决定举办 2016 年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承担我校各学科专业必修课程教学任务 3 年以上、近两年年度考核或课程教学考核合格的在职专任教师均可参赛（往届已获

得过全省普通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的教师，不再推荐参赛）。

竞赛程序：学院初赛，学校决赛，再推荐参加省级竞赛。学校决赛参赛名额分配方法：学院教师人数在 50 人以上的推荐 2 名、50 人以下的推荐 1 名教师参赛。省级竞赛推荐方法：全校按文、理、工、外语类选拔 5 名教师代表参赛。

二、竞赛内容

课堂教学竞赛坚持以培养学生创意、创新、创业能力为主线，重点考察参赛教师是否正确运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新理念、新要求设计教学方案，并按照规范的格式及要求撰写教案；是否准确把握所授课程和使用教材的主要内容、重点和难点，并及时将相关学科专业的最新知识融入课堂教学；是否按照既定教学目标和大学生认知规律，合理处理教学内容和教学资源，科学选用教学策略、方法组织课堂教学；是否合理运用各类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教学，有效调控课堂和调动学生自主学习、探究学习的积极性等。

由参赛教师自主选择所授课程其中 1 课时（45 分钟）的教学内容进行教学设计和现场授课。教师竞赛需提交该课时的教学设计（教案）、多媒体课件和针对该课时教学的 1000 字以内的教学反思。

三、组织机构

本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由教务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校工会共同组织，成立吉首大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组委会和工作组，办公室设教务处。

1、组委会

主任：黎奇升 龙先琼

副主任：庾清 麻明友 肖廷飞

成员：蒋林 李爱华 刘晗 欧阳玉祝 各学院院长

2、工作组

组长：蒋林 李爱华

副组长：各学院教学副院长

成员：吴青峰 余继宏 李峰 林磊 杨波 张元元以及各学院教学秘书

四、竞赛程序及日程安排

1、初赛。各学院应积极动员和组织广大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师参加校内初赛，竞赛具体形式由各学院自行确定。各学院初赛于5月29日之前完成，并于5月30日将推荐参加校级课堂教学竞赛的名单报送教务处质量科汇总。

2、学校决赛。校级竞赛暂定6月初进行。竞赛按文科类、理科类、工科类和外语类分别组织。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1课时的现场授课及教学设计（教案）、教学课件和教学反思等进行综合评审和评分，其中教学设计（教案）及教学课件占50%、课堂教学及教学反思占50%。

3、省级竞赛。省级竞赛于 2016 年 9—10 月进行，具体竞赛程序和要求详见省教育厅文件。

五、奖项设置及其它

凡经学院初赛选拔推荐参加本次校级课堂教学竞赛的教师均授予校级课堂教学竞赛奖励。竞赛设校级一、二、三等奖，其中一等奖 20%，二等奖 30%，三等奖 50%。根据教师的竞赛总成绩排名，依次确定一、二、三等奖获奖教师，并按《吉首大学教学工作奖励办法》进行奖励。

推荐参加省级竞赛的由省厅奖励，学校按规定进行配套奖励和表彰。

六、其它

1、请学院高度重视本次教学竞赛工作，广泛发动、认真组织好院级教师教学竞赛活动，确保选拔出最优秀的教师参加校级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各学院竞赛前须将院级初赛方案交教务处质量科备案，是否规范组织院级教学竞赛将成为学院年度教学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各学院要将教师课堂教学竞赛获奖情况作为教师职称职务评聘、课程教学考核和年度考核奖励的重要参考依据，充分发挥竞赛对于促进课堂教学改革和教师专业发展的积极作用。

2、经学校选拔推荐参加省级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的教师，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准备参赛材料，按时参加省级教学竞赛。教务处将组织专家对参加省级课堂教学竞赛教师的教学设计与 PPT

课件、现场授课等进行指导、优化和完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负责对参加省级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的参赛视频进行拍摄、制作与上传竞赛网站。

3、请各学院于5月30日之前将《吉首大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报名表》报送教务处质量科（纸质版盖章一式一份，电子稿请发至指定邮箱），张家界校区请交至校区教科办。联系人：吉首校区：吴青峰，李峰，联系电话：0743-8565103，邮箱：168499349@qq.com；张家界校区：余继宏，联系电话：0744-8202089。

附件：吉首大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报名表

吉首大学

2016年5月16日

附件

吉首大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报名表

序号	学院	教师姓名	性别	学历学位	职称	参赛课程	备注